



中國稅務

税务系统部门预算

2023 年

目 录

第一部分 国家税务总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税务系统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税务系统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国家税务总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具体起草税收法律法规草案及实施细则并提出税收政策建议，与财政部共同上报和下发，制订贯彻落实的措施。负责对税收法律法规执行过程中的征管和一般性税政问题进行解释，事后向财政部备案。

（二）承担组织实施税收及社会保险费、有关非税收入的征收管理责任，力争税费应收尽收。

（三）参与研究宏观经济政策、中央与地方的税权划分并提出完善分税制的建议，研究税负总水平并提出运用税收手段进行宏观调控的建议。

（四）负责组织实施税收征收管理体制改革，起草税收征收管理法律法规草案并制定实施细则，制定和监督执行税收业务、征收管理的规章制度，监督检查税收法律法规、政策的贯彻执行。

（五）负责规划和组织实施纳税服务体系建设，制定纳税服务管理制度，规范纳税服务行为，制定和监督执行纳税人权益保障制度，保护纳税人合法权益，履行提供便捷、优质、高效纳税服务的义务，组织实施税收宣传，拟订税务师管理政策并监督实施。

（六）组织实施对纳税人进行分类管理和专业化服务，组织实施对大型企业的纳税服务和税源管理。

（七）负责编报税收收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开展

税源调查，加强税收收入的分析预测，组织办理税收减免等具体事项。

（八）负责制定税收管理信息化制度，拟订税收管理信息化建设中长期规划，组织实施金税工程建设。

（九）开展税收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参加国家（地区）间税收关系谈判，草签和执行有关的协议、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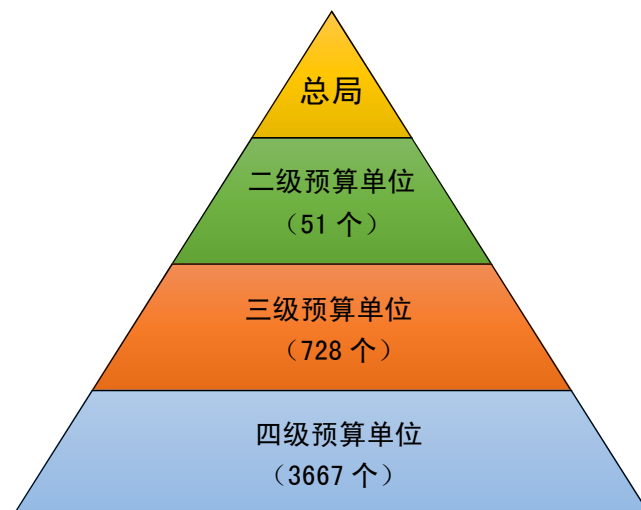
（十）办理进出口商品的税收及出口退税业务。

（十一）以税务总局为主、与省区市党委和政府在全国税务系统实行双重领导。

（十二）承办党中央、国务院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国家税务总局部门预算编制的预算单位有：国家税务总局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派出机构、直属事业单位，国家税务总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税务局、各地（市、州、盟）税务局、各县（市、区、旗）税务局等。预算单位结构如下图：



国家税务总局为中央财政一级预算单位，2023 年下辖预算单位 4447 个（含汇总单位），其中：二级预算单位 51 个，包括总局机关、直属事业单位和派出机构 15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税务局 36 个；三级预算单位（地市级税务局）728 个；四级预算单位（县区级税务局）3667 个。纳入国家税务总局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如下表：

序 号	二级预算单位名称
1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
2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
3	国家税务总局河北省税务局
4	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
5	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
6	国家税务总局辽宁省税务局
7	国家税务总局大连市税务局
8	国家税务总局吉林省税务局
9	国家税务总局黑龙江省税务局
10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
11	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
12	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
13	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
14	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
15	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
16	国家税务总局厦门市税务局
17	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
18	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
19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税务局
20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21	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
22	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
23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

24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
25	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
26	国家税务总局海南省税务局
27	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
28	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
29	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
30	国家税务总局云南省税务局
31	国家税务总局西藏自治区税务局
32	国家税务总局陕西省税务局
33	国家税务总局甘肃省税务局
34	国家税务总局青海省税务局
35	国家税务总局宁夏回族自治区税务局
36	国家税务总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
37	国家税务总局机关
38	国家税务总局机关服务局
39	国家税务总局税收科学研究所
40	国家税务总局税收宣传中心
41	国家税务总局税务干部学院
42	国家税务总局驻北京特派员办事处
43	国家税务总局驻广州特派员办事处
44	国家税务总局驻重庆特派员办事处
45	国家税务总局驻沈阳特派员办事处
46	国家税务总局驻上海特派员办事处
47	国家税务总局驻西安特派员办事处
48	国家税务总局税收大数据和风险管理局
49	中国税务学会
50	中国税务杂志社
51	中国税务报社

第二部分

税务系统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115,912.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637,544.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676.2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13,474.10
四、事业收入	114,198.20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0,583.76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卫生健康支出	1,016,614.75
六、其他收入	14,642,408.19	六、住房保障支出	1,969,241.53
本年收入合计	24,872,519.31	本年支出合计	27,618,134.6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3,035.75	结转下年	200,498.65
上年结转	2,943,078.20		
收 入 总 计	27,818,633.26	支 出 总 计	27,818,633.26

部门公开表2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27,818,633.26	2,943,078.20	10,115,912.92			114,198.20	1,900.00				14,642,408.19	3,035.75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637,544.19	17,000,151.78	4,637,392.41			
20107	税收事务	21,637,003.26	17,000,151.78	4,636,851.48			
2010701	行政运行	16,799,535.07	16,799,535.07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55,362.68		3,455,362.68			
2010709	信息化建设	85,512.90		85,512.90			
2010710	税收业务	859,969.66		859,969.66			
2010750	事业运行	200,616.71	200,616.71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236,006.24		236,006.24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540.93		540.93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540.93		540.93			
202	外交支出	676.28		676.28			
20204	国际组织	666.28		666.28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208.00		208.00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458.28		458.28			
20205	对外合作与交流	10.00		10.00			
2020503	在华国际会议	10.00		10.00			
205	教育支出	13,474.10	9,572.67	3,901.43			
20503	职业教育	9,572.67	9,572.67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9,572.67	9,572.67				
20508	进修及培训	3,901.43		3,901.43			
2050803	培训支出	3,901.43		3,901.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0,583.76	2,980,583.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80,583.76	2,980,583.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8,055.95	968,055.9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43.91	2,343.91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419.39	419.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24,289.74	1,324,289.7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85,469.58	685,469.5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5.19	5.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6,614.75	1,016,614.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6,614.75	1,016,614.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46,353.87	946,353.8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5.63	245.6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931.08	38,931.0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1,084.17	31,084.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69,241.53	1,969,241.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69,241.53	1,969,241.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0,921.61	1,450,921.61				
2210202	提租补贴	148,441.09	148,441.09				
2210203	购房补贴	369,878.83	369,878.83				
合 计		27,618,134.61	22,976,164.49	4,641,970.12			

部门公开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0,115,912.92	一、本年支出	10,675,486.8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115,912.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31,799.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676.2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7,329.95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7,544.28
二、上年结转	559,573.88	（五）卫生健康支出	430,348.9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59,573.88	（六）住房保障支出	417,787.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0,675,486.80	支 出 总 计	10,675,486.8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2年执行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预算数比 2022年执行数		2023年预算数比 2022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98,627.16	8,498,627.16	8,401,980.46	7,563,967.75	838,012.71	8,401,980.46	-96,646.70	-1.14	-96,646.70	-1.14
20107	税收事务	8,498,227.16	8,498,227.16	8,401,830.46	7,563,967.75	837,862.71	8,401,830.46	-96,396.70	-1.13	-96,396.70	-1.13
2010701	行政运行	7,632,386.87	7,632,386.87	7,525,281.13	7,525,281.13		7,525,281.13	-107,105.74	-1.40	-107,105.74	-1.40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3,297.74	363,297.74	438,199.74		438,199.74	438,199.74	74,902.00	20.62	74,902.00	20.62
2010709	信息化建设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100.00	-35,000.00	-100.00
2010710	税收业务	424,694.53	424,694.53	395,563.47		395,563.47	395,563.47	-29,131.06	-6.86	-29,131.06	-6.86
2010750	事业运行	38,612.02	38,612.02	38,686.62	38,686.62		38,686.62	74.60	0.19	74.60	0.19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4,236.00	4,236.00	4,099.50		4,099.50	4,099.50	-136.50	-3.22	-136.50	-3.22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400.00	400.00	150.00		150.00	150.00	-250.00	-62.50	-250.00	-62.5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400.00	400.00	150.00		150.00	150.00	-250.00	-62.50	-250.00	-62.50
202	外交支出	468.28	468.28	208.00		208.00	208.00	-260.28	-55.58	-260.28	-55.58
20204	国际组织	458.28	458.28	208.00		208.00	208.00	-250.28	-54.61	-250.28	-54.61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208.00		208.00	208.00	208.00		208.00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458.28	458.28					-458.28	-100.00	-458.28	-100.00
20205	对外合作与交流	10.00	10.00					-10.00	-100.00	-10.00	-100.00
2020503	在华国际会议	10.00	10.00					-10.00	-100.00	-10.00	-100.00
205	教育支出	6,519.96	6,519.96	6,028.52	3,428.52	2,600.00	6,028.52	-491.44	-7.54	-491.44	-7.54
20503	职业教育	3,919.96	3,919.96	3,428.52	3,428.52		3,428.52	-491.44	-12.54	-491.44	-12.54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3,919.96	3,919.96	3,428.52	3,428.52		3,428.52	-491.44	-12.54	-491.44	-12.54
20508	进修及培训	2,600.00	2,600.00	2,600.00		2,600.00	2,60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600.00	2,600.00	2,600.00		2,600.00	2,6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2,723.87	792,723.87	870,504.04	870,504.04		870,504.04	77,780.17	9.81	77,780.17	9.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2,723.87	792,723.87	870,504.04	870,504.04		870,504.04	77,780.17	9.81	77,780.17	9.8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972.02	22,972.02	23,283.84	23,283.84		23,283.84	311.82	1.36	311.82	1.36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276.02	276.02	287.82	287.82		287.82	11.80	4.28	11.80	4.2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2,986.09	512,986.09	564,623.79	564,623.79		564,623.79	51,637.70	10.07	51,637.70	10.0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6,489.74	256,489.74	282,308.59	282,308.59		282,308.59	25,818.85	10.07	25,818.85	10.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5,184.76	395,184.76	421,953.89	421,953.89		421,953.89	26,769.13	6.77	26,769.13	6.7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5,184.76	395,184.76	421,953.89	421,953.89		421,953.89	26,769.13	6.77	26,769.13	6.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8,746.10	388,746.10	414,170.51	414,170.51		414,170.51	25,424.41	6.54	25,424.41	6.5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438.66	6,438.66	7,783.38	7,783.38		7,783.38	1,344.72	20.89	1,344.72	20.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4,315.69	414,315.69	415,238.01	415,238.01		415,238.01	922.32	0.22	922.32	0.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4,315.69	414,315.69	415,238.01	415,238.01		415,238.01	922.32	0.22	922.32	0.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1,087.69	411,087.69	413,035.01	413,035.01		413,035.01	1,947.32	0.47	1,947.32	0.47
2210202	提租补贴	170.00	170.00	129.00	129.00		129.00	-41.00	-24.12	-41.00	-24.12
2210203	购房补贴	3,058.00	3,058.00	2,074.00	2,074.00		2,074.00	-984.00	-32.18	-984.00	-32.18
合 计		10,107,839.72	10,107,839.72	10,115,912.92	9,275,092.21	840,820.71	10,115,912.92	8,073.20	0.08	8,073.20	0.08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及名称	2023年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工资福利支出	17,338,227.41	17,338,227.41	
[30101]基本工资	3,150,340.93	3,150,340.93	
[30102]津贴补贴	5,842,965.15	5,842,965.15	
[30103]奖金	3,638,258.28	3,638,258.28	
[30106]伙食补助费	1,910.57	1,910.57	
[30107]绩效工资	15,287.81	15,287.81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35,430.57	1,335,430.57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690,177.21	690,177.21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86,322.71	686,322.71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2,407.39	272,407.3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2,919.88	82,919.88	
[30113]住房公积金	1,517,041.67	1,517,041.67	
[30114]医疗费	9,450.41	9,450.41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5,714.83	95,714.83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3,948.27	1,493,948.27	
[30301]离休费	33,722.70	33,722.70	
[30302]退休费	996,909.68	996,909.68	
[30303]退职(役)费	567.49	567.49	
[30304]抚恤金	237,691.00	237,691.00	
[30305]生活补助	68,046.44	68,046.44	
[30307]医疗费补助	74,149.73	74,149.73	
[30308]助学金	380.50	380.50	
[30309]奖励金	14,289.91	14,289.91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8,190.82	68,190.8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896,236.03		3,896,236.03
[30201]办公费	278,193.30		278,193.30
[30202]印刷费	46,604.02		46,604.02
[30203]咨询费	5,440.00		5,440.00
[30204]手续费	3,226.83		3,226.83
[30205]水费	36,231.18		36,231.18
[30206]电费	194,068.07		194,068.07
[30207]邮电费	78,386.50		78,386.50
[30208]取暖费	64,827.76		64,827.76
[30209]物业管理费	411,020.88		411,020.88
[30211]差旅费	144,174.04		144,174.04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1,291.00		1,291.00
[30213]维修(护)费	275,566.23		275,566.23
[30214]租赁费	53,653.65		53,653.65
[30215]会议费	11,007.31		11,007.31
[30216]培训费	139,974.60		139,974.60
[30217]公务接待费	6,385.64		6,385.64
[30224]被装购置费	56,099.82		56,099.82
[30226]劳务费	358,667.07		358,667.07
[30227]委托业务费	62,623.61		62,623.61
[30228]工会经费	320,656.21		320,656.21
[30229]福利费	40,276.46		40,276.46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3,024.09		93,024.09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499,126.61		499,126.61
[30240]税金及附加费用	2,279.32		2,279.32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13,431.83		713,431.83
310资本性支出	247,752.78		247,752.78
[31001]房屋建筑物购建	130.40		130.4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21,169.57		121,169.57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433.10		433.10
[31006]大型修缮	1,774.74		1,774.74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79,469.16		79,469.16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22,876.95		22,876.95
[31022]无形资产购置	205.30		205.3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21,693.56		21,693.56
合计	22,976,164.49	18,832,175.68	4,143,988.81

部门公开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2023年税务系统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部门公开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2023年税务系统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2年预算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54,596.19	1,771.18	144,309.92	22,909.17	121,400.75	8,515.09	154,596.19	1,771.18	144,309.92	22,909.17	121,400.75	8,515.09

第三部分

税务系统 2023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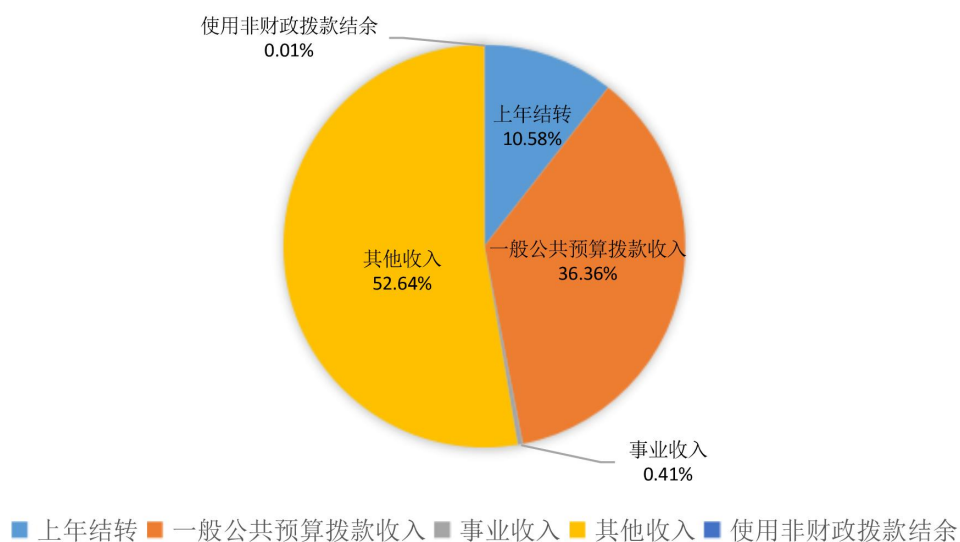
一、关于税务系统 2023 年部门收支总表的说明

税务系统 2023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27,818,633.26 万元。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税务系统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外交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税务系统 2023 年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税务系统 2023 年部门收入预算 27,818,633.26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2,943,078.20 万元，占 10.58%；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115,912.92 万元，占 36.36%；事业收入 114,198.20 万元，占 0.41%；其他收入 14,642,408.19 万元，占 52.64%，其中包括按规定的保障范围预计由各级地方财政拨付的资金，主要是按照属地津贴补贴和养老保险、医疗保险政策编报的人员经费和地方各级税务部门承担地方党委和政府交办工作安排的项目支出；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3,035.75 万元，占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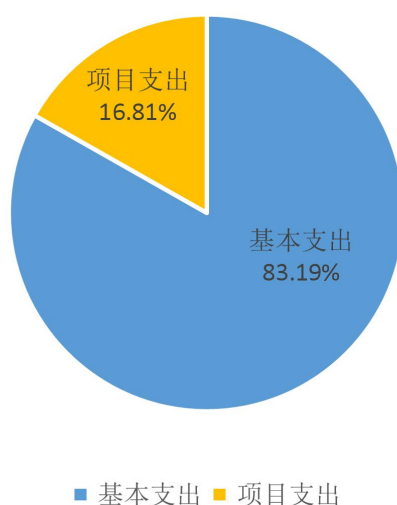
部门预算收入结构图



三、关于税务系统 2023 年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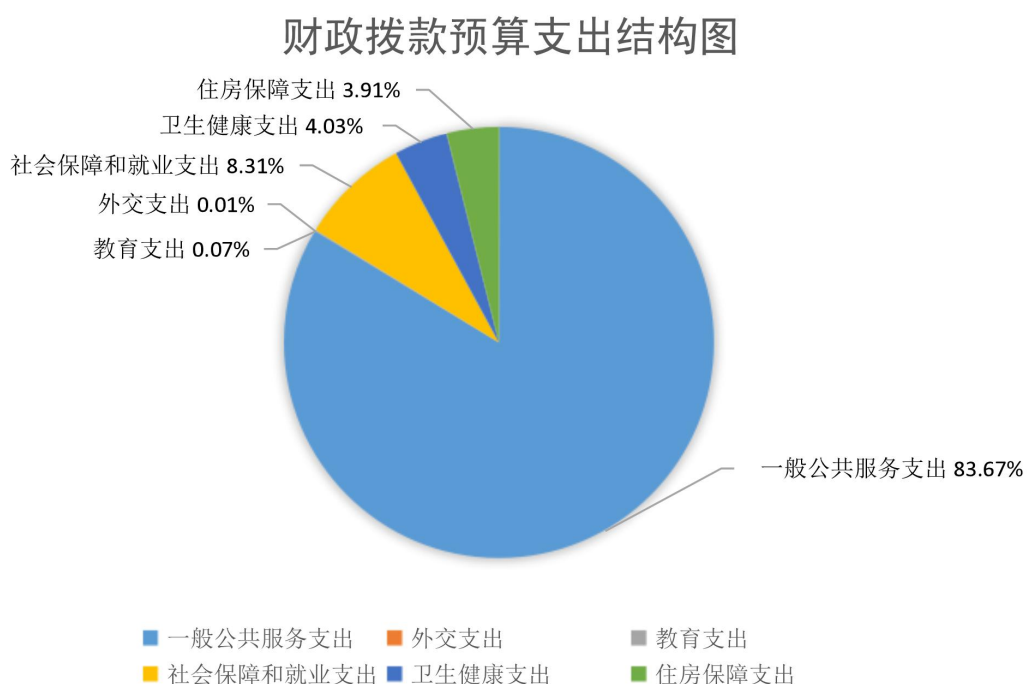
税务系统 2023 年部门支出预算 27,618,134.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976,164.49 万元，占 83.19%；项目支出 4,641,970.12 万元，占 16.81%。

部门预算支出结构图



四、关于税务系统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税务系统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0,675,486.80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10,115,912.92 万元，上年结转 559,573.88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31,799.51 万元、外交支出 676.28 万元、教育支出 7,329.9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7,544.2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30,348.9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17,787.85 万元。



五、关于税务系统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 年，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税收管理、税收业务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合理保障了信息化运维、纳税服务、稽查办案等重点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2023 年预算数为 8,401,980.46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96,646.70 万元，降低 1.14%。其中：

1. 税收事务（款） 2023 年预算数为 8,401,830.46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96,396.70 万元，降低 1.13%。

（1）行政运行（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7,525,281.13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107,105.74 万元，降低 1.40%。主要是在职人员人数减少以及统筹以前年度结转资金，相应 2023 年经费需求减少。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438,199.74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74,902.00 万元，增长 20.62%。主要是保障信息化运维等重点项目支出。

（3）信息化建设（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0，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35,000.00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根据项目实施进度，项目结转资金能够满足 2023 年支出需求，2023

年暂不安排新增预算。

(4) 税收业务(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395,563.47 万元, 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29,131.06 万元, 降低 6.86%。主要是随着发票电子化改革的推进, 发票印制费用减少, 压减发票印制及管理 etc 税收业务经费。

(5) 事业运行(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38,686.62 万元, 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74.60 万元, 增长 0.19%。主要是增加事业单位相关支出。

(6)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4,099.50 万元, 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136.50 万元, 降低 3.22%。主要是继续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压减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2. 纪检监察事务(款) 派驻派出机构(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150.00 万元, 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250.00 万元, 降低 62.50%。主要是继续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减少派驻机构专项业务支出。

(二) 外交支出(类) 2023 年预算数为 208.00 万元, 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260.28 万元, 降低 55.58%。

1. 国际组织(款) 2023 年预算数为 208.00 万元, 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250.28 万元, 降低 54.61%。

(1) 国际组织会费(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208.00 万元, 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208.00 万元, 增长 100%。主要是增加国际组织会费支出。

(2) 国际组织捐赠（项）2023 年预算数为 0，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458.28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 2023 年使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不安排新增预算。

2. 对外合作与交流（款）在华国际会议（项）2023 年预算数为 0，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10.00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 2023 年使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不安排新增预算。

(三) 教育支出（类）2023 年预算数为 6,028.52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491.44 万元，降低 7.54%。

1. 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428.52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491.44 万元，降低 12.54%。主要是 2023 年统筹动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相应减少当年支出。

2. 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600.00 万元，与 2022 年执行数持平。

(四)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3 年预算数为 870,504.04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77,780.17 万元，增长 9.81%。

1.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3,283.84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311.82 万元，增长 1.36%。主要是离退休人员抚恤金支出增加。

2.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87.82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11.80 万元，增长 4.28%。主

要是人员变化和职务职级变动增加支出。

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564,623.79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51,637.70 万元，增长 10.07%。主要是人员职务职级晋升带来的工资津补贴增长、工资正常晋级晋档，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长增加相应经费支出。

4.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82,308.59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25,818.85 万元，增长 10.07%。主要是人员职务职级晋升带来的工资津补贴增长、工资正常晋级晋档，职业年金缴费基数增长增加相应经费支出。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3 年预算数为 421,953.89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26,769.13 万元，增长 6.77%。

1. 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 年预算数为 414,170.51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25,424.41 万元，增长 6.54%。主要是人员职务职级晋升带来的工资津补贴增长、工资正常晋级晋档，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长增加相应经费支出。

2.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7,783.38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1,344.72 万元，增长 20.89%。主要是 2023 年部分地区单位开始缴纳工伤保险，以及人员职务职级晋升带来的工资津补贴增长、工资正常晋

级晋档，工伤保险缴费基数增长增加相应经费支出。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2023年预算数为415,238.01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922.32万元，增长0.22%。

1. 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413,035.01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1,947.32万元，增长0.47%。主要是人员职务职级晋升带来的工资津补贴增长、工资正常晋级晋档，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增长增加相应经费支出。

2. 提租补贴（项）2023年预算数为129.00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41.00万元，降低24.12%。主要是使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相应减少2023年经费支出。

3. 购房补贴（项）2023年预算数为2,074.00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984.00万元，降低32.18%。主要是2022年增加符合条件人员以前年度未支付的购房补贴，2023年正常安排。

六、关于税务系统 2023 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税务系统 2023 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 22,976,164.4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8,832,175.6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4,143,988.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房屋建筑物购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关于税务系统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税务系统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54,596.19 万元，与 2022 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1,771.1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44,309.92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22,909.1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21,400.75 万元，公务接待费 8,515.09 万元。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2023 年主要任务和支出政策

2023 年的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按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全国两会部署，坚持党对税收工作的全面领导，纵深推进税务系统全面从严治党，依法依规组织税费收入，研究完善和落实落细税费支持政策，积极稳妥做好社保费和非税收入工作，进一步深化税收征管改革和加强税收监管，深入推进国际税收交流合作，培养塑造高素质税务干部队伍，为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服务中国式现代化贡献税务力量。2023 年支出重点围绕上述任务实施。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税务系统机关运行经费中央财政拨款预算 3,345,669.16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80.02 万元，增长 0.005%。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税务系统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298,326.6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45,677.2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96,553.0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456,096.3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税务系统共有车辆 48,029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18 辆、机要通信用车 2,461 辆、应急保障用车 3,382 辆、执法执勤用车 40,12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18 辆、其他用车 1,928 辆，其他用车包括车改保留的老干部用车、税务干部学校业务用车等；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3,432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311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93 辆、应急保障用车 190 辆、执法执勤用车 95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7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09 台（套）。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3 年税务部门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40,820.71 万元，一级项目 11 个。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发票印制及管理等项目 2023 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税收管理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税收管理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95, 779. 2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147, 023. 81		
		上年结转	145, 621. 19		
		其他资金	3, 134. 20		
年度 总体 目标	一是严格执行国家基本建设管理有关规定，规范基本建设程序和行为，有效控制基本建设规模。 二是加快推进智慧税务建设，逐步推广全国统一规范的电子税务局。 三是持续加强常态化收入监控分析，研究完善和落实落细税费支持政策。 四是配合国家重大外事、外交需要，多层次、全方位开展双（多）边交流合作，努力提升我国在国际税收领域的地位和话语权，更有成效服务“一带一路”建设。 五是完善体制机制，切实解决基层税收专项工作需求，保障税务部门正常履行工作职责，提升征管能力。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确定的投资成本控制在批复的投资概算内	10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课题研究	≥2个	8
		数量指标	推出“一带一路”税收征管合作机制知识产品	≥2个	8
		质量指标	设备设施正常运行率	≥93%	8
		时效指标	维修改造项目批复初步设计和投资概算后3年内完成竣工验收	≥85%	8
		时效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后12个月内办理资产交付使用手续	≥80%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服务税制改革和重大税收政策调整	提供理论支持	7
		社会效益指标	采用电子缴税方式纳税人占所有缴税纳税人的比例	≥85%	7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我国在国际税收领域的话语权和影响力	持续提升	8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参与数字经济税收规则制定	持续参与	8

税收业务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税收业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26,305.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395,563.47				
	上年结转	30,741.53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一是落实票证管理相关规定,满足纳税人票证领用需求。 二是强化纳税服务管理,持续提升12366热线咨询服务质效,持续提升纳税人遵从度,努力提高纳税人满意度,持续提升税务部门政务服务质效。 三是严厉打击偷逃税虚开骗税等税收违法行为,加大税务稽查和反避税调查力度。 四是落实有奖发票试点的相关规定,保障有奖发票试点顺利开展,规范发票开具和使用。 五是按时、高质量完成全国税收统计调查各项工作。 六是进一步健全大企业税收服务和管理新格局,改善大企业税收管理体制机制,健全合作遵从业务体系,强化智慧税务支撑。 七是做好年度手续费管理,增强纳税人缴费人纳税缴费积极性,提高税费征收管理工作效能。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手续费支付比例符合规定标准	是	10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是否符合国家或部门相关支出标准	是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撰写税收经济分析报告	≥10篇	3	
		数量指标	为大企业纳税人提供定制性服务,解决个性化诉求事项	≥5件	3	
		数量指标	票证印制计划完成率	≥95%	3	
		数量指标	监控管理户数	≥3000户	3	
		数量指标	12366热线接通率	≥83.5%	3	
		数量指标	调查企业户数	≥50万户	3	
		质量指标	发票非正常损耗	≤3%	3	
		质量指标	调查数据审核准确率	≥90%	3	
		质量指标	稽查案件结案率	≥70%	3	
		质量指标	利用税收大数据优化涉税(费)管理的领域	≥3个	4	
		时效指标	发票及时供应率	≥95%	3	
		时效指标	纳税服务投诉及时处理率	100%	3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间内财税库银业务量核对工作完成率	100%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双边协商达成案件数量占双边协商结案数量的比例	≥50%	5
			社会效益指标	激励诚信纳税人	向社会公开A级纳税人名单	5
	社会效益指标		调查结果服务于税收分析、政策制定	是	5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公布数	≥1.5万件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税务部门政务服务“好差评”好评率	≥90%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纳税人满意度	≥84.5分	5	

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行维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61,800.17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191,000.00		
		上年结转	70,800.17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一是确保年度税收业务系统平稳运行。 二是确保信息化设备高效、稳定运行。 三是保障各应用系统及网络、安全等设备的维护和服务。 四是确保各项税费改革配套信息化工作的顺利进展。 五是保证2023年度财税库银系统平稳运行。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成本	≤550元/人天	10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是否符合国家或部门相关支出标准	是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3%	20
		数量指标	电子缴税业务占总缴税业务比例	≥9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纸质缴款书替代率	≥90%	2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纳税人和基层税务机关各类问题解决率	≥85%	10

教育培训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教育培训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901.43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2,600.00		
		上年结转	1,301.43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税收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突出党的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加强领导干部培训、专业化能力培训、税务人才培养、青年干部培训等,助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税务干部队伍,为推进新征程税收现代化服务中国式现代化提供坚实的政治保证和能力支撑。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是否符合国家或部门相关支出标准	是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培训规模	≥3万人次	15
		数量指标	培训类项目实施率	≥90%	15
		质量指标	培训项目质量评估分值(满分100分)	≥95分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网络培训规模占比	≥5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为税收改革发展提供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撑	保证支撑效果明显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对培训项目的总体满意度(满分5分)	≥4.5分	10

国际组织会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国际组织会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8.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208.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深度参与国际税收征管协作,充分发挥情报交换在打击国际逃避税、维护我国税收权益方面的作用,取得积极成效。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缴纳会费	100%	20
		数量指标	同全球论坛沟通和参加全球论坛会议次数	≥10次	4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打击国际逃避税、维护我国税收权益	通过情报交换手段,查补税款、滞纳金,挽回税款损失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全球论坛满意度	满意	10

（六）发票印制及管理项目情况

1. 项目概述。发票印制及管理项目经费是中央财政设立，专项用于发票和税务登记证印制、运输、管理以及其他相关支出的财政资金。其中，发票是指纳税人在从事生产经营活动过程中所开具和收取的业务凭证。税务登记证是指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向税务机关申报办理税务登记时税务机关向其颁发的登记凭证。

按照“放管服”改革要求，为了减轻纳税人负担，目前纳税人领用发票和办理税务登记证均为免费，发票和税务登记证的印制、保管、运输、损耗等相关费用由国家承担。按照商事登记制度“多证合一”改革要求，办理税务登记限于以下两种情形：一是在民政、司法、公安等部门登记设立的社会团体、基金会、境外非政府组织代表机构等。二是未办理工商登记也未经有关部门批准设立，但实际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以及境外非居民企业等。

2. 立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其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税务登记证和发票工本费专项经费管理暂行办法》《税务登记管理办法》。

3. 实施主体。国家税务总局货物和劳务税司、征管和科技发展司负责发票印制及管理项目管理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增值税专用发票由国家税务总局

负责印制；增值税普通发票及其他发票由国家税务总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税务局（以下简称各省区市税务局）负责印制。各级税务局的货物劳务税部门和征收管理部门根据各自职责，具体开展票证印制计划的制定、组织印制、票证调拨和安全管理等工作。各级税务局的财务部门负责发票印制及管理项目经费的财务管理。

4. 实施方案。

（一）计划管理。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印制计划由县税务局、地市税务局、省税务局逐级上报至国家税务总局，国家税务总局审定汇总各省区市税务局上报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印制计划后，送交印制企业安排印制，并下发各省区市税务局。增值税普通发票及其他票证的印制计划由各省区市税务局自行编制，直接向印制企业下达印制任务。

（二）印制管理。全面加强票证印制管理工作，提高票证印制质量，保证票证印制进度；科学编制票证计划，实现科学备票，确保票证供应。

（三）调拨管理。票证完成印制后，由印制企业根据各省区市税务局的要求，运送到指定地点，各省区市税务局自行组织对下级税务局的调拨。

（四）安全管理。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观念，增强对突发安全隐患的应变处置能力，确保票证运输和仓储安全；加强办税服务厅窗口人员责任意识，日清月结，保证票证领用

信息与票证实物一致。

5. 实施周期。该项目长期实施。

6. 年度预算安排。2023 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 85,227.98 万元，主要用于增值税发票、普通发票、税务登记证等票证的印制、运输、管理以及其他相关费用。具体为：制作成本（主要是印刷费）、运输、仓储保管（指仓库租金、防火、防盗、防虫、防鼠、防霉等）、劳务（指武装押运、装卸、保安等）、损耗（自损耗、换版损失）、宣传、发票领购簿及其他有关费用。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发票印制及管理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发票印制及管理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5,894.58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85,227.98		
		上年结转	10,666.60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做好2023年票证印制管理工作,为纳税人提供便捷的票证服务,促进税收征管工作有序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符合政府采购相关要求	是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计划完成率	≥95%	15
		质量指标	发票非正常损耗率	≤3%	10
		时效指标	发票及时供应率	≥9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发票管理工作水平	逐步提升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纳税人对发票及时供应满意度	≥95%	1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税务部门其他收入包括各级地方财政按规定的保障范围拨付的资金、存款利息收入、动用的售房收入、代征手续费收入等。

（四）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同级财政拨款结余资金，主要为非财政拨款结余扣除结余分配后滚存的金额。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一般公共服务（类）税收事务（款）：反映税务部门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及开展税收征管方面的支出。

1. 行政运行（项）：反映税务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税务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信息化建设（项）：反映税务部门用于“金税工程”

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4. 税收业务（项）：反映各级税务部门开展税费征收、票证管理、稽查办案、纳税服务等税收专项业务方面的支出。

5. 事业运行（项）：反映税务部门所属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6.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外，开展其他税收事务方面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反映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税务总局纪检监察组开展工作的专项业务支出。

（八）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反映向国际组织缴纳的会费、捐款、联合国维和摊款以及股金、基金等支出。

1. 国际组织会费（项）反映我国政府（包括国务院主管部门）批准参加国际组织，按国际组织规定缴纳的会费。

2. 国际组织捐赠（项）：反映以我国政府（包括国务院主管部门）名义，向国际组织的认捐、救灾、馈赠等支出。

（九）外交支出（类）对外合作与交流（款）在华国际会议（项）：反映经国务院批准或由外交部、财政部同意在华召开国际会议的支出。

（十）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反映经国家批准设立的高等职业大学、专科职业教育等方面

的支出。

(十一)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反映税务部门用于干部培训方面的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税务部门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税务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反映税务总局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的支出。

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中央财政安排税务部门的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2.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税务部门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1. 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2. 提租补贴（项）：指经国务院批准，于 2000 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 90 元。

3. 购房补贴（项）：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 号）的规定，从 1998 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 4 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 2000 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 1999 年陆续开始发

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

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